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77

##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力帆股份”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19年7月2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于2019年7月5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会议不涉及主持人及现场列席人员。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 **审议通过《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新产品研发”项目，并将该项目尚未使用完毕及已完成投资募投项目的共同节余募集资金总计44,921.07万元（包括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以及临时补流尚未归还的金额，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改善公司资金状况，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盈利水平。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78）。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7月6日

● 报备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